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79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天伟水泥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业集团”）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签订《关于天伟水泥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向天业集团收购其所持有的天伟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伟水泥”）100%股权，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披露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天伟水泥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71)。2020 年 12 月 18 日，经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本次交易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进展

1、解除担保

2020 年 12 月 17 日,天伟水泥、天业集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签订《借款合同补充协议》,约定自《借款合同补充协议》签订之日起，天伟水泥对天业集团的 4 亿元借款的担保义务和责任解除。

2、确定资产交割日与交割审计日

出售方天业集团与购买方新疆天业共同确定 2020 年 12 月 25 日为资产交割日，确定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交割审计日。

3、工商变更手续

2020 年 12 月 25 日，石河子市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八师）字[2020]第 812 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天伟水泥 100%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准予变更登记,天伟水泥已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4、股权转让款

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已向天业集团支付 30,652.56 万元天伟水泥 100%股权转让款。

二、后续事项

自审计、评估基准日（2020 年 6 月 30 日）起至股权交割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天伟水泥的盈利或亏损及任何原因造成的权益变动，由公司对应享有或承担。股权交割日为交割专项审计日，公司聘请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进行专项审计，以专项审计值来确定自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新疆天业应享有或承担的损益。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